

南京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7

文件传阅单

中共南京市城建集团委员会文件

宁城委字〔2016〕5号

关于做好2015-2016年度“创先争优”及 “四杯”竞赛评比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直属党组织：

为贯彻落实省委“创先争优”活动精神，运用好“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成果，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顺利开展，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根据集团2016年党建工作要点和“四杯”竞赛活动方案，经集团党委研究决定，拟在“七·一”前夕表彰系统内一批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党员示范岗、“四杯”竞赛先进单位和争创“四杯”先进集体。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表彰名额

- 1、先进基层党组织 10个；
- 2、优秀共产党员 20名；
- 3、优秀党务工作者 10名；
- 4、党员示范岗 30个；

- 5、“同心杯”、“旗帜杯”、“清廉杯”、“和谐杯”各1个；
- 6、争创“四杯”先进集体4个。

二、评比条件

1、**先进基层党组织**：积极开展服务型党组织建设，抓好“三争一创”活动的落实和党建工作创新，围绕企业生产经营中心工作，努力做到“五个好”：一是领导班子好。领导班子能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要求严，作风实，为民务实清廉，具有较强的凝聚力和战斗力。二是党员队伍好。党员政治素质过硬，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较强，对党忠诚，勇于担当，能够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三是工作机制好。规章制度完善，管理措施到位，教育监督有效，工作运行顺畅有序。四是工作业绩好。紧紧围绕中心工作，深入开展“三争一创”活动，本单位各项工作运行顺畅，经营业绩突出。五是群众反映好。能密切联系群众，党组织威信高，党员形象好，党群干群关系密切。

2、**优秀共产党员**：理想信念坚定，模范履行党员义务，讲政治、有信念，讲规矩、有纪律，讲道德、有品行，讲奉献、有作为。努力做到“五带头”：一是带头学习提高。带头学习党章党规、学习系列讲话，善于学习运用新知识、新技术，改革创新意识强，是本职工作的行家里手。二是带头争创佳绩。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埋头苦干，甘于奉献，急难险重任务冲锋在前，工作成绩突出。三是带头服务群众。为群众解难题、办实事，切实维护群众正当权益，受到广泛赞誉。四是带头遵纪守法。自觉遵守党的纪律，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做遵纪守法的表率。

五是带头弘扬正气。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敢于同不良风气、违纪违法行为作斗争。

3、优秀党务工作者：具有坚定的共产主义信念和较高的政治理论素质，忠诚党的事业，热爱党务工作，努力做到“四个强”：一是落实党的方针政策执行力强，认真学习党的建设理论，能结合实际，创造性地贯彻落实党建工作创新工程，业绩显著；二是促进企业发展带动力强，带头钻研企业生产经营管理知识和技能，懂业务，善管理，思路清晰，勇于开拓，务实高效；三是服务职工群众影响力强，自觉践行“三严三实”要求，作风正派，廉洁奉公，乐于奉献，善做思想政治工作，在企业发展和新一轮综合改革中发挥积极作用；四是促进企业和谐凝聚力强，密切联系群众，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在党员和职工中有较高的威信和人格魅力。从事企业党务工作两年以上。

4、党员示范岗：努力做到“四个好”：一是积极进取思想好，理想信念坚定，公道正派，淡泊名利，顾全大局，自觉维护安定团结；二是以身作则纪律好，尊崇党章党规，对党忠诚，言行一致，克己奉公，带头弘扬社会正气；三是勤奋好学业务好，带头钻研业务知识，热爱本职，勇挑重担，业务精通，争当工作上的行家里手；四是乐于奉献服务好，牢固树立宗旨意识，心系群众，乐于助人，无私奉献，岗位示范作用显著。

5、“四杯”竞赛先进集体和争创“四杯”先进集体：按照《关于开展“四杯”竞赛活动的方案》（宁城委字〔2015〕34号）规定的标准和条件执行。

三、评选办法

在推荐表彰对象工作中，要采取自下而上、上下结合的方式，多方听取党员和群众意见，精心组织，坚持标准，严格程序，认真把关。推荐的表彰对象，要在本单位、本部门范围内进行公示。

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原则上从基层和一线推荐。其中：公交集团、水务集团、港华公司和中北集团等四家直属党委每项推荐申报名额原则上不超过4个，其他各直属党总支、党支部每项推荐申报名额原则上不超过2个。党员示范岗从窗口单位推荐申报。申报结束后，由集团“四杯”竞赛活动领导小组提出建议名单，报集团党委研究决定。

“同心杯”、“旗帜杯”、“清廉杯”、“和谐杯”每个直属党组织最多只能申报其中两个。申报结束后，由集团领导、集团本部各部室负责人和成员企业党政主要负责人投票评选，在此基础上，由集团“四杯”竞赛活动领导小组结合得票数和年度考核情况，提出“四杯”竞赛先进集体和争创“四杯”先进集体建议名单，报集团党委研究决定。

为了扩大表彰范围，激励更多的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履职尽责创先进、立足岗位争优秀，所有评比表彰不可兼得。

四、时间安排

1、宣传动员阶段（3月31日前）。集团党委及各直属党组织分别召开相关会议，宣传评比申报的要求，广泛动员各级党组织积极参与申报工作，营造活动氛围。

2、推荐申报阶段（4月1日至4月30日）。各直属党组织认真做好推荐申报工作，申报材料请于4月30日前报集团党群工作部（所有申报表格请正反双面打印）。

联系人：肖冬 83110128 13357722167。

3、总结表彰阶段（5月1日至6月20日）。集团党群工作部整理汇总申报材料，组织投票评选；集团“四杯”竞赛活动领导小组研究提出表彰建议方案；集团党委研究决定表彰的集体和个人；召开总结表彰大会进行表彰。

五、相关要求

1、强化领导，周密安排。各直属党组织要充分认识开展“创先争优”评比表彰的重要性，加强领导，精心组织，统筹安排，要把评比表彰工作与“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结合起来，激发广大党员的工作热情，确保评选表彰工作圆满完成。

2、坚持标准，把握程序。各级党组织要坚持标准，实事求是，严把评比推荐程序，要坚持党内推荐与群众评议相结合，党员民主推荐与党组织集体研究决定相结合，组织审核与公示相结合，确保推荐工作公开、公正、公平，真正把表率作用好、事迹突出、群众公认的先进典型推荐出来。

3、注重宣传、营造氛围。各级党组织要采用多种宣传形式，对受到表彰的先进集体和个人进行广泛宣传，进一步形成崇尚先进、学习先进、争当先进的浓厚氛围，推动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争创一流业绩，为实现“十三五”良好开局，建设“强富美高”新南京做出更大贡献。

- 附件：1、南京市城建集团先进基层党组织推荐审批表
2、南京市城建集团优秀共产党员推荐审批表
3、南京市城建集团优秀党务工作者推荐审批表

- 4、南京市城建集团党员示范岗推荐审批表
5、2015-2016年度“四杯”竞赛评比申报表



南京市城建集团综合办公室

2016年3月23日印发

共印25份

附件 1:

南京市城建集团先进基层党组织推荐审批表

党组织名称 (盖章)					职工人数	
					党员人数	
何时受过 何种奖励						
党组织 负责人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党内职务			行政职务		
主 要 事 迹 摘 要	(800 字以内，无需另附材料)					

主要事迹摘要

上级 党组织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城建集团 党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南京市城建集团优秀共产党员推荐审批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参加工作时间		入党时间		文化程度	
单位及职务					
何时受过何种奖励					
工作简历					
主要事迹摘要	(500字以内，无需另附材料)				

主 要 事 迹 摘 要	
所在 党组织 意 见	(盖 章) 年 月 日
上 级 党组织 意 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城建集团 党委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南京市城建集团优秀党务工作者推荐审批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入党时间	
参加工作时间		文化程度		行政职务			
工作单位				党内职务及任职时间			
何时受过何种奖励							
工作简历							
主要事迹摘要	(500字以内，无需另附材料)						

主要事迹摘要

主要事迹摘要	
所在党组织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上级党组织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城建集团党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南京市城建集团党员示范岗推荐审批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参 加 工 作 时间		入 党 时 间		文 化 程 度	
单 位 及 职 务					
何 时 受 过 何 种 奖 励					
工 作 简 历					
主 要 事 迹 摘 要	(500 字以内，无需另附材料)				

主 要 事 迹 摘 要	
所在 党组织 意 见	(盖 章) 年 月 日
上 级 党组织 意 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城建集团 党委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2015-2016 年度“四杯”竞赛评比申报表

申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申报奖杯		党政负责人	
简要事迹			

简要事迹

特色工作

票决结果

年 月 日

考核意见

年 月 日

集团党委
意 见

盖章:

年 月 日